

# 临汾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指挥部办公室

临气指办函〔2024〕171号

## 关于2024年6月各县市区环境空气 降尘监测结果的通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：

根据监测统计结果，现将全市2024年6月环境空气降尘监测结果通报如下：

2024年6月，17个县（市、区）和临汾开发区中，襄汾县、临汾开发区降尘量大于7吨/月·平方公里，其余16个县（市、区）降尘量小于7吨/月·平方公里；降尘量由小到大排名前三的依次为：浮山县、吉县、汾西县，排名后三的依次为：洪洞县、临汾开发区、襄汾县；汾西县、侯马市、浮山县、安泽县、隰县、翼城县等6个县（市）降尘量同比下降，吉县同比持平，其余10个县（市、区）和临汾开发区同比上升。

襄汾县、临汾开发区要认真分析降尘量超标原因，持续加大工业企业、施工工地、道路、裸地、堆场等扬尘污染源整治力度，加强对车辆抛洒和苫盖不到位等扬尘污染问题的执法检查工作，推动环境空气降尘量达到标准要求，切实提升环境空气质量。

特此通报

附件：2024年6月各县市区环境空气降尘监测结果

临汾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指挥部办公室

2024年8月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## 2024年6月各县市区环境空气降尘监测结果

单位：吨/月·平方公里

排名	县（市、区）	降尘站点名称	降尘量	同期降尘量	同比变化率（%）	同比变化率由好到差排名
1	浮山县	环保局	3.2	3.8	-15.8	3
2	吉县	一中	3.6	3.6	0.0	7
3	汾西县	水厂	3.9	4.9	-20.4	1
4	隰县	政协大楼	4.0	4.2	-4.8	5
5	翼城县	南官庄新村	4.1	4.2	-2.4	6
6	永和县	东山水厂	4.5	3.1	45.2	14
7	霍州市	北环办	4.9	4.0	22.5	10
8	安泽县	党校	5.3	5.6	-5.4	4
8	曲沃县	乐昌中学	5.3	5.1	3.9	8
10	古县	城镇小学	5.4	3.1	74.2	17
11	乡宁县	自来水公司	5.7	3.1	83.9	18
12	大宁县	大宁县政府	6.0	4.8	25.0	11
12	侯马市	侯马环保局	6.0	7.3	-17.8	2
12	蒲县	电力公司	6.0	4.2	42.9	13
15	尧都区	尧都区政府	6.2	4.9	26.5	12
16	洪洞县	洪洞环保局	6.6	5.4	22.2	9
17	开发区	唐尧大酒店	7.2	4.7	53.2	15
18	襄汾县	县政府	8.4	5.3	58.5	16

备注：同比变化率负数表示同比下降，正数表示同比上升。

---

抄送：市生态环境局各分局

---